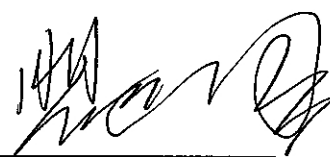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人瞿建国，作为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能环保”）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认真审阅了开能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指使开能环保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开能环保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签署人： 
瞿建国

2011 年 7 月 21 日